


# 嫁接者

[澳大利亚] 丹尼尔·欧马里 著  
王秀莉 译

Daniel O'Malley

# The Rook

 译林出版社

Daniel O'Malley

# The Rook



## 嫁接者

〔澳大利亚〕丹尼尔·欧马里 著  
王秀莉 译

 译林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嫁接者 / (澳) 欧马里 (O'Malley, D.) 著; 王秀莉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5.7

(国际畅销榜)

书名原文: The rook

ISBN 978-7-5447-5368-5

I. ①嫁… II. ①欧… ②王… III. ①长篇小说—澳大利亚—现代 IV. ①I61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054584号

The Rook by Daniel O'Malley  
Copyright © 2012 by Daniel O'Malley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5  
by Beijing Pengfeiyili Books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10-2011-550号

书 名 嫁接者  
作 者 [澳大利亚] 丹尼尔·欧马里  
译 者 王秀莉  
责任编辑 陆元昶  
特约编辑 刘文硕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印 刷 三河市祥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开 本 960×640毫米 1/16  
印 张 28.5  
字 数 424千字  
版 次 2015年7月第1版 2015年7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5368-5  
定 价 68.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亲爱的：

你所使用的这一副皮囊，曾经属于我。左大腿内侧的伤疤，是我九岁的时候从树上跌落下来被东西刺穿所致。左边最靠里的牙齿之所以补过，全是因为我连续四年逃避牙医。不过，你可能根本不关心这个身体的过去。毕竟，我现在写这封信，是为了给将来的你阅读。也许，你正在好奇，一个人到底为什么会做这样的事情。答案既简单又复杂。简单来说，是因为我知道这件事情是必须要做的。

而复杂的答案，可能就要花点时间解释了。

你知不知道你所栖居的身体叫什么名字？是米梵妮（Myfanwy）。米梵妮·爱丽丝·汤玛斯。我得说这是我的名字，不过既然现在你已经拥有了这具身体，我想，你会继续使用这个名字。人们总是把这个名字的读音搞错，但是我希望至少你能够知道怎么读。我并没有遵照威尔士的发音习惯把它念成麦范薇，对我来说，我名字中的w不发音，而f要重读，所以，我的名字是米梵妮。很简单。实际上，我现在才意识到，它和蒂凡尼是押韵的。

在我开始给你讲述整个故事之前，有些事情你必须知道。首先，你对蜂刺极度过敏。如果你被蜂类蜇了，而没有快速采取应对措施，你就会死。我一直都随身带着些笔状的肾上腺素注射器，你最好也及早弄一个在身边。在我的钱包里面

应该有一支，汽车仪表盘上的小柜子里面有一支，你现在拥有的每一件外套里面也几乎都应该有一支。如果你被蜇了，拧开这东西的盖子，把它扎入你的大腿，注射进身体。这样，你就会没事的。我是说，你还是会感觉糟糕极了，不过，你不会死了。

此外，你没有什么忌口的，没有什么过敏的东西，你的身体非常健康。有患结肠癌的家族病史，所以，要定期检查，但是现在还没有出什么事儿。哦，对了，酒精会引起你严重头痛。但是你可能不需要知道这些。你还有很多更重要的事情需要去担心。

你应该能十拿九稳地找到我的钱包，钱包里面那些所有的塑料小卡片对于在如今这个电子世界中生存来说至关重要。驾照、信用卡、国家医疗服务卡、图书馆借阅卡，所有这些都属于米梵妮·汤玛斯。只有三张除外。在这个时候，这三张是最最重要的。你在钱包当中能够找到一张银行借记卡、一张信用卡和一张驾照，账户名字都是安妮·莱恩，那是一个和你没有任何关系的名字。所有卡的密码都是230500。前面是我的生日，然后是你的年龄。你是一个新生儿啊！我建议你立刻去从安妮·莱恩的账户中取些钱，然后找一家旅馆，以她的身份登记入住。

你应该已经意识到这一点了，既然你能读到这封信，那么你就已经从几次威胁中幸存了下来，但是你依然在危险之中。你不再是我，这一点并不能让你变得安全。只要你还在这个身体当中，你就必然会继承许多的麻烦和责任。快行动吧，找一个安全的地方，然后再打开第二封信。

你的  
我

她站在雨中，浑身颤抖，看着那封信上的文字在倾盆大雨之下渐渐

变得模糊。她的头发滴着水，嘴唇发咸，浑身作痛。借着附近路灯的微光，她已经翻遍了外套所有的口袋，想要找出任何的线索，能够提醒自己想起来自己是谁，现在在什么地方，又发生了什么事情。她在内侧的口袋中找到了两封信。第一封上只是简单地写着“给你”。第二封信上只标记了一个序号2。

她愤怒地摇了摇头，抬头盯着天空，看着划破长空的闪电。她把手探进另一个口袋，摸索着，手指碰到了一个大东西。她将那东西从口袋当中拽出来，发现是一个细长的硬纸盒，已经被浸湿走形了。盒子上面贴着一张处方，上面写着一种长长的化合物的名字，还有米梵妮·汤玛斯的名字。她紧捏手指，感觉到了肾上腺素笔的硬塑料外壳的形状，然后摇了摇头，把盒子又放回了口袋当中。

这就是我，她心中泛起一阵苦涩。我甚至都没有荣幸知道我自己叫什么名字。我都没有机会开始一生。不管这个米梵妮·汤玛斯是谁，她都把我弄进了一大堆麻烦之中。她用力吸了一下鼻子，然后用袖子抹了抹鼻子。她打量着所处的地方。像是一个公园。空地周围的柳树垂着长长的丝绦。她所站的地方，本应是一片草坪，但正在迅速变成一个泥塘。她拿定了主意，抬起泥沼中的脚，挣扎着走出泥泞，小心翼翼地绕过那些散落在她周围的人的身体。他们躺在地上，一动不动。所有人都带着橡胶手套。

她抱紧双臂，走出公园的时候，她已经浑身湿透了。回想着信中的警告，她始终非常警惕地打量着四周，看树后面是否隐藏着攻击者。她的头顶依然电闪雷鸣，她心生恐惧。顺着那条路走下去，她走出了树丛，看着出现在眼前的景象。显然，这个公园是在某个居民区的中间，眼前是一排维多利亚风格的建筑。这些建筑还真漂亮，不过她可没有心情给予它们应得的赞美。她冷冷地想。所有窗户都一片漆黑，没有透出一点灯光，而一阵冷风又开始刮了起来。她一动不动地斜看着路的尽头，能够看出来远处的霓虹灯肯定代表着某种商业大楼。叹了一口气后，她开始顺着路走下去。她把手插在了腋窝下面，想要阻止身体的颤抖。

从ATM机中取了钱，又打了个电话叫车，现在她已经坐在了出

租车的后排座位上，在前往一家五星级酒店的途中。一路上，有好几次她回头观望，想搞清楚是不是有车辆在后面跟踪，她甚至让司机掉了两次头。没有任何可疑的事情，只是司机透过后视镜取笑地看着她。最终到达酒店的时候，她咕哝着解释说有一个跟踪狂男友，司机心领神会地点了点头，眼睛始终打量着她的脸。值夜班的酒店服务生好客而训练有素，对于这个推门而入的带着两个黑眼圈像落汤鸡一样的女人完全没有皱一下眉毛。她穿过辉煌的大厅，在闪光地砖上留下了一长串水滴的痕迹。

当这个女人迟疑地在毫无预约的情况下报上安妮·莱恩的名字登记入住，并且以现金支付费用的时候，穿着一丝不苟的接待员（在凌晨三点钟还穿成这样！难道她是个什么怪诞的机器人！）只是礼貌地吞下了一个哈欠。可怜的行李员显然是被人从梦中叫醒的，不过还是将她引到了房间，为她准备好了门卡等物品。她忘了给他小费，然后又想自己这副可怜的样子，肯定能够令那个服务生在这一点上宽容一些。

她脱掉了衣服，但并没有泡澡，她觉得自己可能会在泡澡的时候睡着，沉入水中，在那散发着花香味的空中淹死。她以淋浴代替，她发现自己身上大块大块的淤伤像是一朵朵绽放的花。她弯腰拿肥皂的时候，痛苦地喘着粗气。她步履蹒跚地走入卧室，裹上了一件宽大蓬松的袍子。她眼角的余光瞥到了自己的动作，然后盯着镜子中的那个陌生人。

她毫无意识地看着那张脸，脸上最醒目的就是眼睛周围的淤伤。真见鬼！她想，难怪出租车司机会相信我说的虐待狂男友的故事。看上去她的眼上挨了两记快拳，从耳朵到眼白一片充血。她的嘴唇是鲜红色的，她舔了舔嘴唇，感到一阵灼痛。“有人想要你的命啊。”她对着镜子里面的女人说。那张回望的脸窄窄的，虽然说不上漂亮，但是也不难看。我真是毫无特色啊，她想，毫无特色的脸，配着齐肩黑发。她打开了袍子，仔细地研究着自己的身体。

有许多可以以S开头的词来形容的特点啊。她冷冷地想着。矮，瘦，平胸，擦伤的膝盖<sup>①</sup>（不过看起来只是暂时的）。她想起那封信当中的一

---

① 这几个词在英文中都是以s开头。

些事情，于是伸手沿着左大腿内侧摸索。一个小小的硬疤。在九岁的时候从一棵树上掉下来戳伤的。她想。她的身体说不上特别好，但是幸好没有赘肉的烦恼。刮过腿毛的腿。近期用保守的比基尼脱毛蜡除过毛。她的身体上渐渐出现了更多的淤伤，但是这无法掩盖一个事实，她并不拥有一个特别性感的身体，也没有特别令人着迷的地方。我想我可以更好的，她暗思，虽然没办法达到火辣的程**度**，但是至少我可以可爱一些。如果我有足够多的钱的话。或者，至少，我能化化妆。

她将视线从镜子中的自己转移到了镜中反射的身后的房间。房中有一张大床，上面放着松软的大枕头，还有看上去很柔软的毯子，白色的床单看起来新得可以用来做雕塑。这正是她需要的。最好能再有……啊！真有！在枕头上真有一块薄荷糖。好的，既然真有一块薄荷糖，那么这张床应该值得她艰难地走过这片大得出奇的毯子。地毯非常柔软，她本想就倒在毯子上算了，可是薄荷糖的念头鼓舞着她，她拖着膝盖，蹒跚向前，努力在睡着之前不被口中的薄荷糖噎死。

她一直做着乱七八糟的梦。当她醒过来的时候，她好奇之所以觉得这些梦混乱，是不是只是因为梦到的那些人都是她失忆之前认识的。但是，当她在梦中的时候，她也一团混乱。在梦中，她正在亲吻某个人，但是她却看不到那个人。她所能做的就是去感受他，另外不断战栗。而当他的舌头伸向她的喉咙时，她也没有丝毫惊慌。

接下来的场景是她坐着喝下午茶，那是在一间长满了蕨类植物的房间中，地面上铺着黑白相间的瓷砖。空气又热又潮，一个穿着维多利亚时代衣服的年长妇人坐在她对面。那个妇人若有所思地啜饮着自己杯中的茶，用巧克力色的眼睛冷冷地盯着她。

“晚上好，米梵妮，很抱歉打扰了你的睡眠，不过我认为必须要谢谢你。”

“谢谢我？”

“米梵妮，不要认为我不理解你为我做了些什么。”妇人冷冷地说，“我不想欠你的人情，但是多亏了你，对我和我家人的威胁已经解除了。如果我有机会报答你，我一定会的，在所不惜。来点茶吗？”她给米梵妮



倒了一杯茶，然后又开始喝自己杯中的茶。米梵妮迟疑地抿了一口，发现自己很喜欢这个味道。

“很好喝。”她礼貌地说。

“谢谢。”回答的人有些心烦意乱。那个女人好奇地上下打量着她。“你还好吧？有些东西有点奇怪……”她声音越来越小，思虑重重地盯着米梵妮，“你的思维和过去不一样了。你肯定发生了什么事，就像是……”她猛地站了起来，椅子被她撞翻了，化成一缕水汽，飘离桌子。植物开始翻腾，向她包围。“你到底是谁？我不明白了。你不是汤玛斯堡主，但你应该是。”

“米梵妮·汤玛斯失忆了，”年轻女人平静地回答，带着在梦中的怪诞的超然，“我是醒来后的人。”

“你在她的身体里。”那个妇人缓缓地说。

“是的。”米梵妮不情愿地回答说。

“多不方便啊。”年老的妇人叹了口气，“一个替身，不记得自己是谁。”她停顿了一下，“讨厌。”

“对不起。”米梵妮说道，然后又觉得自己道歉简直荒谬极了。

“好吧，给我一点时间。我需要思考一下。”年老的妇人踱了几分钟的步，不时地停下来闻闻周围的花香。“真不幸，年轻的姑娘，我没有时间搞清楚所有的事情。我还有自己的问题，我没办法给你什么帮助，无论是在这里，还是在清醒的世界当中。我做出任何不同寻常的举动都会致使咱们两个人同时陷入危险之中。”

“难道你不欠我人情吗？”米梵妮问道，“汤玛斯帮过你。”

“可你不是汤玛斯。”妇人愤怒地回答道。

“我想她也没办法来跟你收债了。”米梵妮冷冷地说。那个年长的妇人情绪平静了下来。

“说得好。但是我能做的最有用的事情就是帮你保守秘密。我不会做不利于你的事情，不会告诉任何人你出了什么事。其他的事情全都得由你来承担。”

“就这样？”米梵妮质疑地问。

“这比你想象的要重要得多。这会让事情截然不同的。现在我必须

走了。你最好快点醒过来。”她们周围的植物开始翻腾，然后后撤。黑暗从她们头顶的玻璃屋顶上压下来。

“再等一下！”米梵妮说道，那个妇人看起来有些吃惊，她挑了挑眉毛，头顶上笼罩下来的黑暗暂时停下了脚步，“你不会帮更多忙了吗？”

“不会。”年长的妇人有些惊奇地说道。她又一次坐在了桌子边。“你显然不是米梵妮·汤玛斯。”她评论道，又给自己倒了一杯新茶，“晚安。”

“晚安。”米梵妮说。妇人又挑了下眉毛，米梵妮感觉自己的脸红了，显然，她还应该说些什么的，有一些模糊的记忆正在飘来荡去——一抹很琐碎的垂死的记忆。“晚安，夫人。”妇人赞许地点了点头。

“不错，看样子你并没有把所有事都忘掉。”

她从梦中醒来，伸手在床边摸索电灯开关。时钟显示现在是早上七点钟。尽管依然感觉精疲力竭，但是她绝对不可能再继续睡下去了。有太多问题一下子涌入她的脑海。这一切都是在做梦吗？需要认真对待吗？

交谈的梦比热吻的梦要重要，这样的想法似乎有些不公平。但是，这个交谈的梦显得非常真实而鲜活。她真的要相信梦是在传递潜意识的信息吗？朦胧之中，她的大脑过滤着睡眠时产生的垃圾信息，想要将一切都抛在脑后，但是她并不肯定自己真的想要这么做。

到底这个米梵妮·汤玛斯是谁？一个堡主（Rook）？那不应该是种鸟吗？<sup>①</sup>显然这个梦不能当真，因为她并不是鸟。她挖苦地想，最明显的一个证据就是自己没有羽毛。如此，她什么都不知道。她多大？她结婚了吗？手指上没有戒指，也没有晒后的戒指印痕。她有工作吗？她之前没有看过那些账户。当时她只想着自己不要被冻死就好。她有家庭吗？有朋友吗？她叹了口气，然后痛苦地咕哝了几声，从舒适的床铺上翻身下来，小心翼翼地走向她丢下外套的桌子。她那擦伤的膝盖一弯就疼，如果喘气太用力，她的胸口也会疼。她正要掏空外套口袋之时，看

---

<sup>①</sup> Rook，是国际象棋之中的棋子“城堡”，这一棋子的走法类似中国象棋中的车，因以其指人，所以本书中将其转译为堡主。rook同时有秃鼻乌鸦之意，另外还有骗子、冒充者之意。本书的书名即由此而来。

到了桌子上的电话和菜单。

“你好，这里是 553 号房。”

“早上好，莱恩女士，”一个音色优美、温和宽厚的声音回答，“有什么能帮您的吗？”

“哦，我想点些早餐。能不能帮我准备一壶咖啡，一些蓝莓煎饼、橘子汁、小麦吐司、果酱？另外再来两片生鱼片。”

令人吃惊的是，电话那头并没有惊讶的沉默，只有一个声音愉快地回答东西一会儿就送过去。

“我要生鱼片是用来敷眼睛的，我遇到了点事故。”她觉得有必要解释一下。

“好的，莱恩女士，我们很快就准备好。”

她同时咨询了一下酒店能不能快速洗干净她仅有的一套衣服。电话那头的声音许诺立刻就派人过去取那些衣服。

“谢谢。”她看着窗外回答。昨夜的暴风雨已经结束，现在天空一片晴朗。几分钟后，她走到了阳台门边，正准备打开阳台门时，大门外传来一阵小心翼翼的敲门声。记住，她想，依然有人想要干掉你，有人正在跟着你。她透过猫眼向外看，是一个拿着空洗衣袋、穿着旅馆制服的年轻人。看着那些皱巴巴的湿衣服，她决定不要那么神经质。为了穿上干净衣服，我决定要冒个险。她将门打开，谢过年轻人，红着脸，匆匆忙忙地将脏衣服收集起来，放进了那个等待的袋子当中。然后，出于对前一晚没有给那个行李员小费的愧疚，给了这个年轻人过多的小费。

她打开电视，看着早间新闻，非常吃惊里面完全没有提及某个公园中发现尸体的事情。这时，早餐送了过来，服务生帮她用心地摆放好。她又一次给出了过多的小费。她坐下来，摸索着外套的口袋，从中拿出了那个标着 2 的信封。只是看上一眼，就让她对这个写信的女人有些生气，就是这个人令她陷入了现在的境地。她决定，我待会儿再看。喝完咖啡之后再看。她把信放在了一边，拿出了钱包。她捏了一些吐司，检查着钱包里的各种卡片。里面有两份驾照。其中一份显示，她确实就是米梵妮·爱丽丝·汤玛斯。上面的地址没有触发任何回忆，不过她发现那个地址更可能是一处独栋的房子而不是公寓的时候，心中不禁产生了

兴趣。驾照显示，她的头发是棕色的，眼睛是黑色的，年龄是三十一岁。她有点厌烦地看着自己的照片。十分普通的容貌，面色苍白，还有没有特色的眉毛。

钱包里面还有几张信用卡、一张银行借记卡以及一张字迹潦草的小字条，上面写着：“我很感谢你在努力做的事情，但是实际上并不是那种能够隐藏自己感情的人。”

“很好，”她自言自语道，“看样子，在我失忆之前，生活得还挺开心呢。”她翻遍了剩下的所有口袋，找到了一包纸巾、一个电池没了电的手机，还有一张卡在别针上的通行证。她花费了点时间检查这张通行证，结果一无所获，这张足有四张信用卡厚的通行证，上面只有一张脸色阴沉的照片和一个条形码。最后，她把钱包放在一边，深深地啜饮了一口那味道极美的咖啡。现在阅读一封自己写给自己的信再合适不过了。她只希望这封信能够比上一封多一些线索。好吧，至少这封信是打印出来，而不是手写的。

亲爱的：

你有没有注意到我并没有叫你米梵妮？这有两个原因。首先，我觉得将我的名字强加给你有些无礼。其次，其实，我是觉得太奇怪了。说到奇怪，我想你正在好奇我怎么会写下这些信，我怎么知道必须要写这些信。

你肯定在好奇我怎么会预知未来。

嗯，我有些不好的消息要告诉你。我并不是什么灵媒，我根本无法预知将来。我没有办法猜出今晚的彩票号码，这真是个遗憾，因为这是多么实用啊。但是，在过去一年当中，我遇到了一些人，他们声称能够看到我的未来。他们都是些随机出现的陌生人，有些人有所预感，而有些人根本没有办法解释怎么会在街上碰到了我。他们做梦，出现幻觉，或者仅仅是一种直觉。起初，我觉得他们不过是些疯子而已，但是这种事情不断发生，很难不去理会。

所以，过了一段时间，我便知道在某一时刻，我会发现自

己站在雨中，完全不记得自己是谁。我知道你会出现，周围都是戴着橡胶手套的死人。我知道他们会人事不省地躺在地上，“已经被人撂倒了”，我在利物浦的街头遇到的一个精神错乱的老女人是这么跟我描述的。

我很好奇，你的身上是否还有我的痕迹，你是不是由我的一部分构成的？或者你是一个全新的人？你不知道你是谁，我只能肯定这一点，但是其他的呢？我猜你应该不知道《简·爱》是这个世界上最不喜欢的一本书。乔吉特·海尔<sup>①</sup>的作品我都非常喜欢。我喜欢橘子，我也喜欢油酥面馅饼。

“那你喜欢煎饼吗？”在旅馆中品味着蓝莓煎饼的女人产生了好奇，“你真应该说明这一点。”

说实话，我发现这整桩事情很令人担心。我本拥有体面而舒适的生活。这件事有些离奇。但是我却必须努力让事情往好的方向发展。而现在我唯一能做的，就是将我已经得知的碎片拼凑在一起。

1. 我知道我会失忆。我不知道为什么，但是我能努力准备好，让你尽量轻松一些。

2. 我知道我或者你会遭到袭击，会和人发生打斗，最终打赢。我猜最后这一项得由你负责。我很擅长管理，但却根本不会打架。不过那黑眼圈极有可能是属于我的。这像是会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情。

3. 我知道袭击我的人都戴着橡胶手套，这一点非常重要。我知道这听起来无关紧要，也许是我牵强附会。你不会明白这一点的意义，但是我懂，而如果你想听，我愿意解释给你听。而现在，你需要立刻明白的一点，就是原本我信任的某个人

---

<sup>①</sup> 乔吉特·海尔(1902—1974)，英国女作家，作品多为爱情小说和侦探小说。

认为必须将我除掉。我不知道这个人到底是谁。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可能是因为一些我现在还没有做的事情。

我无法肯定你会读到这封信，我甚至不确定你会不会读第一封信。我只能在我每件外套和夹克中都放上一份副本，以保证你在需要的时候能够找到这些信。我只能祈祷我对未来的零星知识能够对你有所帮助，祈祷你能够依靠自己的洞察力认识到更多。

事情发生的时候，我肯定会穿着外套。

无论发生什么，我们都必须面对现实。你必须做出一个选择，因为我不能替你决定。你可以远离我的过去，去开创新的生活。如果你决定这么做，那么你需要离开这个国家，不过不用担心，你的身体拥有一大笔钱，多得足够你换来一种舒适的生活。我已经留下了说明，可以帮助你塑造新的身份，列出了一份你能够用来保护自己的姓名和事实。绝对不可能有完全安全的生活，但是至少我这样一个懂得未雨绸缪的人能够尽量让你的生活变得安全。

或者，你可以选择继续我的生活。你能找出为什么那些本应该爱你的人却背叛了你。我前面说过，我的生活还挺好的，这一点是真的。你所居住的身体，有足够的特权去拥有普通人做梦都想不到的财富、权力和知识。你也能拥有这些东西，不过这个选择却很危险。不论因为什么，我们二人都在经历着不公正。对你来说，不公正是因为你没有做任何事情，对我来说，则是因为我无法得到我应得的。

这就是你需要做出的抉择。不公平吧？绝对的。但是你必须选择。在这个信封当中有两把钥匙，都是在巴辛斯威特大街上的曼塞尔银行的保险箱钥匙。1011-A 包含了你离开所需的所有资料。1011-B 则会带你回到我的生活。无论你做何选择，我都不会怪你。

我只希望你能一切安好。无论你做出什么决定，在你打开保险箱之前都要小心。记住，有人想要你死。

米梵妮·汤玛斯敬上

她把信放在桌上，端起咖啡，走到了阳台门边。她略微迟疑了一下，然后遣散了心头的恐惧。没有人跟踪我。外面也不会有狙击手等着我露头。抓住机会吧。她打开门，走进晨光之中。今天天气很不错。她周围的房间中，人们正享用着早餐。阳台上也有些人，享受着晚冬暖阳，俯视着下面从几乎空无一人的温水泳池中冒出的氤氲水汽。不过她猜测自己应该是唯一一个想要知道自己是谁的人。

好吧，汤玛斯女士，你的故事很有意思。她沉思着。你一直都在故意刺激我去追求某种公正，却没有告诉我我会继承的生活的任何细节。你想让我好奇。尽管我依然不知道我是谁，但我现在兴趣很浓厚。

我不知道这是否是从你那继承来的，她想，不过我非常清楚地意识到，你那小任务不过是件傻子的差事。而我对你承诺的“普通人做梦都想不到的财富、权力和知识”没有半点兴趣。你能在我脑袋深处听到我的回答吗？如果能的话，那么听着：不要炫耀自己，亲爱的。你的生活对我绝对没有吸引力。

她抬头仰望着天上的云，她不记得自己是否曾经看过云。她喝着咖啡，虽然她知道味道很好，知道自己喜欢加糖加奶，不过她不记得过去是不是曾经坐下来喝过咖啡。她知道该如何游泳，但是却不得记得是否进过泳池。有如此多的记忆和经验需要构筑，她知道自己会享受这一切的。

如果有人想要杀了我，那么我肯定得躲得远远的，不管你留给我多少钱，我都会花光。不论你多么欠缺勇气，我都会依靠常识来补偿。她捡起一支笔，在 1011-A 上坚定地画下了一个圈。

她躺在床上，两眼上各敷着一片生鱼片，思考着接下来要干什么。有几个问题需要想明白。首先，她怎么才能够在不引来一些迷恋橡胶手套的疯子的关注（之后还会有拳头）的情况下到达银行？第二，一旦她打开通往新生活的大门，那么她应该去哪里？第一个问题看起来非常简单。昨晚在慌乱之中，她已经取出了一大笔现金，肯定足够用来租辆车让司机载她去银行的。至于第二个问题，好吧，显而易见，米梵妮·汤玛斯小姐给她的印象并不是一个骗子。她期望能够在 1011-A 保险箱中找到所需的一切。汤玛斯说里面会有帮助她开创新生活的说

明和建议。当然，还有一个问题，就是米梵妮·汤玛斯为什么不在自己失忆前，利用她自称拥有的财富离开这个国家？如果她有足够的胆量的话，她本应该能够避免失忆，到婆罗洲去享受艳阳。到底是什么阻止了她？

她想，也许是因为她所听到的预言的影响。到底是什么样的人会听信街上遇到的乱七八糟的灵媒的说法？如果汤玛斯认定会发生袭击，那么她同样会认定我能逃离她的生活。汤玛斯胆子太小了，不敢去改变自己的命运。而我可不是这样的。

陡然间她觉得充满了坚定的信念。她小心翼翼地将生鱼片从眼睛上剥落，走到镜子边检查敷了生鱼片之后的结果。肿胀消退了，不过淤青还在，又重又明显。还得等上好几天，这些痕迹才能够都消失，而疼痛依然是个问题。她向浴室走去，打算将脸上和头发中的鱼肉汁液洗掉。去浴室的路上，她停了一下，从迷你吧台中拿了一条三角巧克力。

四十五分钟之后，她走进了一辆在酒店门口等待着的豪华轿车，乘车前往市中心。她的衣服非常干净，她的头发不再有鱼腥味，而是散发着花香，她开始思考，自己应该怎么活下去。显然，她和汤玛斯是不同的人。好吧，她很感激留给她的一切，希望曾经居住在这个身体内的女子如今能够安息。

她急中生智告诉司机绕道走一些伦敦城内的主要景点。他们穿过特拉法尔加广场，经过圣保罗大教堂，她眯着眼睛看着窗外。她知道这些地方，但是似乎只是过去曾经读过它们的信息或是看过照片而已。

加长的黑车缓缓地停在了银行前面。当被告知要在这里等待一会儿的时候，司机很愉快地点了点头。我很好奇汤玛斯是否也像我一样喜欢这种豪华？如果不是的话，那实在太遗憾了，显然她能够承担得起这一切啊。她在酒店的ATM机上检查过她所有卡的账户余额，存款金额当中的那么多个0实在令她咋舌。如果这就是汤玛斯在信中所谈及的财产，那么确实她会生活得很舒适。如果还有更多的话，那么毋庸置疑，她能够生活得非常非常好。她从车上下来，走向银行的台阶，谨慎地留心着周围的蛛丝马迹，唯恐有人在跟踪她。没有橡胶手套，也没有人望向她的方向。她松了一口气，向银行内走去。



我需要编个名字出来。我肯定不能够继续叫做米梵妮·汤玛斯，只要我想逃离过去就不能叫这个名字。我对安妮·莱恩没有什么喜爱。不过在我搞清楚汤玛斯到底有些什么计划之前，下任何决定都可能会有危险。也许她已经给我准备了护照，或是其他的东西。不过我倒是一直很喜欢珍妮这个名字。

至少，我觉得，我一直喜欢这个名字。

她一边想着，一边顺着标志牌上了向下的电梯，走向保险柜区域，推开一扇厚重的木门，向接待员走去。

“早上好，我是安妮·莱恩。”她说着递上了自己的驾照。

接待员站起来点了点头。她戴着橡胶手套。在这个名义上叫做米梵妮·汤玛斯的女人来得及说话之前，接待员冲了上来，朝着她的脸就是一拳。

她向后撤身，眼睛中燃烧着痛苦。她发出了火车汽笛般的尖叫。尽管她眼前直冒金星，但依然能够看到有三个人走进了房间，然后关上了身后的大门。他们包围了她，其中一个一只手中拿着一个注射针头向她靠近。怒火突然间燃烧了起来，她抡起腿，朝着男人两腿之间重重踢去。男人怒吼一声，弯下身子。她挥出一拳，狠狠地打在了男人的下巴上。他趑趄着后退，撞到了另一个男人身上。而她突然间意识到自己其实完全不知道该怎么打架，心中升起一阵恐慌，但她咬紧牙关，转动身子。不过，有些事情非常明显。她猛地向被她踢了一脚的男人冲过去，将男人和男人倚靠着的小伙一直顶到了墙边。剩下的那个男人和那个女人不禁向后退缩，犹犹豫豫，不敢接触她。她注意到那三个男人也都戴着橡胶手套。女人疑惑地瞥了一眼男人。

就在这一瞬间，她抓住机会，跳起来冲向了那个女人，她明白，这个女人应该更容易对付一些。这些人似乎没有带什么武器，目前为止，也只有这个女人看上去想要攻击她。她并没有将自己的目标击倒，反而发现自己被某种令人痛苦的镣铐困住了。她是遇到行家了。抱歉了，汤玛斯，看样子你高估我了。其中一个男人走上前来，用力地打着她。疼痛刺激了她，她在女人的束缚中不断挣扎。而那个烂女人轻轻地扭着她的胳膊，她觉得自己有几块骨头已经快被扭断了。这时，男人上前，拿